

最新史记高祖本纪阅读理解 史记卷周本纪读后感(实用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史记高祖本纪阅读理解篇一

读史记能够振奋我们的精神，让我们学到很多东西，启发我们的人生。经过短暂的读书活动，不妨来写一篇史记读后感记录下自己的感悟。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史记卷5周本纪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我最爱的就是《史记》。静静地，如同静静的流淌的河，流过我的心底。

也许是因为历史书本的空缺，也许是遗落了太多太多，许久许久的共鸣，我便爱上了《史记》。

没有太多的伏笔，没有太多的伤愁。它留给我的，只是书上没有写的，然是在读后，一种百感交集的情绪充斥着身心，一种莫名的回首，忘却自我。在你读它时，它便慢慢在浸渍着你，控制着你的思想，直到心底，它便深深地留下了烙印，怎样也挥之不去。

我喜欢吕后的狠毒，喜欢她对戚夫人的所做。那才是真正的女人。正如《史记》所说，“那总比虚伪的为丈夫找小老婆，却又背后耍心计得要来的强。”我喜欢楚霸王在生命的最终，用尽自我的最终一点余力来拼搏。然后在乌江，回忆，惜别。“力拔山兮，气盖兮……虞兮虞兮奈何兮。”楚歌的

凄凉回荡。我喜欢亡国之帝——溥仪，在皇太后颤抖的将玉玺交出时，他正在爬树、嬉笑。然后尽自我所能，普天下众生。直到他没有了故宫一角，颠沛流离。

或许我曾梦见历史，却没有亲生经历。可是我明白自我喜欢什么人物，因为《史记》。以前我总是在历史的小黑屋，没有阳光，没有雨露，可此刻，我懂了。

司马迁的《史记》，贯通祖国三千余年的辉煌历史，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纪传体通史，被列为二十四史之首，是一部经典之作。

该书是中国古代最著名的古典典籍之一，记载了上自上古传说中的黄帝时代，下至汉武帝元狩元年间共三千年璀璨的礼貌，生动的描述了三千年大大小小的一些史事。读过这本书，让我深深得感受到了祖国文化的伟大，令我心存敬意。史记的生动描述一向鼓励我们的写作，以及我们祖国的发展，史记一出来，可谓是洛阳纸贵啊。

一部伟大的作品，总会有辉煌的成就。《史记》这一部伟大的作品，是祖国文化史上的一颗明珠。司马迁笔下的人物个个栩栩如生，有着鲜明的个性。生动的语言，优美的文字让读者读起来仿佛置身于一个个优美的意境中。随着情节的起伏，我的心境也在为之而改变。喜着主人公的喜，忧着主人公的忧，感受着主人公的感受。简便幽默的语言，紧张刺激的情节，仿佛把我带到了那个遥远的时代。各个时代的背景特色；各个国家的风土人情；各个民族的风俗习惯，在《史记》中表现得淋漓尽致，绘声绘色。

《史记》，鲁迅誉之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是一本令我们每个中国人都应当细细阅读的经典！是一本既生动趣味又能增长知识的值得一看的好书！

《史记》是爸爸送给我的生日礼物，爸爸送我的版本是白话

文版。我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里读完了这本书。

“尊师重道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这是我阅读《史记》这本书的收获。

在《史记》里，我读到了大成至圣先师孔子尊师重道的事迹。

公元前521年，孔子的学生宫敬叔要去周朝京都洛阳朝拜天子，孔子明白老子在洛阳居住，为了能向老子请教古代的“礼制”，便和宫敬叔一同前往洛阳。来到洛阳的第二天，孔子便迫不及待地徒步前往守藏史府去拜望老子。老子当时正在著书立说，听闻誉满天下的孔子前来拜访，立即放下手中的刀笔，迎接孔子。孔子进入大厅，恭恭敬敬地向老子行了弟子礼后，才向老子请教古代的“礼制”。因为孔子态度很诚恳，老子就很详细地跟他讲解古代的“礼制”。孔子学到了很多关于古代“礼制”的知识。

闭卷沉思，我想到了我的教师。

小学一年级的時候，因为刚上小学，没有定性，上课忍不住玩小玩意儿，被教师发现了。教师第一次提醒了我，我就停了下来，可是过了一会儿，我忍不住了，又把小玩意儿拿出来玩，教师那双火眼金睛又发现了，就叫我站起来。本以为这样我就能够好好听课，谁明白，我再次玩起了小玩意儿。于是教师板着脸说：“站起来也能玩，要好好听课才是。把手上的东西拿上来，没收！”我看着教师严厉的脸，便明白我在课堂上玩小玩意儿是不尊重教师，不尊重同学，不尊重知识，我羞愧地红着脸低着头，乖乖地把手上的小玩意交到讲台前。当我转过背，发现全班同学都在看着我，当时我恨不得找一个地缝钻进去，并暗暗发誓以后再也不要这样了。课后，教师把我叫到办公室，语重心长地对我说：“教师批评你，让你在课堂上站起来，是因为你影响到了课堂秩序，教师期望你好好学习，将来以优异的成绩来回社会。要记住：尊重别人是在庄严自我！”

孔子是的大思想家，大教育家，是当时社会上最博学者之一。为了学到更多的知识，把自我当成学生，千里迢迢地去向老子求学。给我们树立了尊师重道的榜样。

相较于孔子，我在学识上是一张白纸，思想、道德、文化修养各方面都要不断地加强学习，而尊师重道是我人生中永不停止的课程。

《史记》是我国纪传体史书的创始之作。全书共有五十余万字，作者是西汉的司马迁。他用简洁生动的语言刻画了一个个栩栩如生的人物，揭示了历史变化的规律。

在本书中。我有一个最喜欢的人物，那就是蔺相如。他的机智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的深明大义令我折服。

战国时期，和氏璧流落赵国，并归赵王所有。不久，秦王在给赵王的信中表示，愿用十五座城池换取和氏璧。这下，赵王可犯了难：换吧，怕这秦国耍赖不给城池；要是不换吧，怕也不成。如果秦国以此事作为把柄与赵国交手，那后者定不是强秦的对手。于是，赵王就召集文武百官商议此事。

就在大家一筹莫展的时候，缪贤推荐了他的门客蔺相如。蔺相如到达秦国后，秦王在章台接见了，可秦王一得到和氏璧嘴就咧到了耳根，却一点都不记得他的许诺。蔺相如看到此情此景，计上心来。他谎称玉有瑕疵，于是就拿回了和氏璧假装要指给秦王看。

谁知，蔺相如一拿回和氏璧就说：“大王根本没有交换的诚意，所以我要收回这块玉，如过您要硬抢，那我的头和玉就先撞碎在柱子上！”

秦王担心玉，便把地图上的十五座城池指给蔺相如看。蔺相如又道：“我们赵王为了表示对玉的诚意，特意斋戒了五日，那么您也该表示诚意斋戒五日。”秦王答应后，蔺相如就命

人秘密地把玉送走了。

五天后，蔺相如说明玉已回赵国，并对秦王说：“请您派人向赵王要回和氏璧，赵王定是依您。那您先将城池交出来吧！”秦国当然不依，只好就罢。

为了表彰蔺相如不辱使命，完璧归赵，赵王封他为上大夫。为此，大将军廉颇很不服气，他想：“老夫在战场上出生入死，才博得此名号。他蔺相如就是个鼠辈，仅凭他那三寸不烂之舌，能赢得了我吗”这件事传进了蔺相如耳里，不知为何，他听后总是避着廉颇。廉颇得意极了。可之后，他又得知蔺相如不是怕他，而是因为他们不能互相矛盾。秦国对赵国之所以有所顾忌，是因为有他们两个在。他们两个要是互相矛盾，那么秦国就能趁虚而入，赵国也就不保了。廉颇为了向蔺相如请罪，于是就赤着上身，绑着荆条向蔺相如请罪。谁知，蔺相如不但没有怪罪他，反而和他成为了知心朋友。

“完璧归赵”、“负荆请罪”都是关于蔺相如的故事，在《史记》中还有很多与他一样大名鼎鼎的历史人物和故事。古人云：“以人为鉴，能够明得失；以古为鉴，能够知兴替。”我喜欢这本《史记》，更喜欢学习书里面的故事。

《史记》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本记传体通史，并且是司马迁走遍大江南北，经受了各种打击，呕心沥血在公元前91年完成的旷世巨作。这本书中，最吸引我的是撰些时代中各领域英雄豪杰和记载国内外少数民族的“列传”，是它让我感受到了历代英雄人物的气概与豪迈。

比如说列传中的“刺客列传”里的聂政、荆轲等人。以前，我认为刺客可是就是那些品行不正，只明白搞偷袭的人，但史记上的叙述，让我明白，有些刺客是不仅仅仗义疏财、劫富济贫，并且对君子赤胆忠心，像有些为了自我的国家去行刺君王，是冒着生命危险的，随时都有可能被处死，真可谓是有去无归。虽然如此，但他们依然一心为君，就像荆轲临

走时在易水河边“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的悲壮，更有那之后身中八剑却仍一心想着太子丹，这就是他们的赤胆忠心的最好表现。

在《史记》里，我认识智勇双全的蔺相如，立木取信的商鞅，巧言退兵的陈轸，少年有为的孟尝君，错失良才的魏惠王，贪利失地的楚怀王……其中最吸引我的是不从浊流的屈原。

屈原是楚国著名的大诗人，他知识十分渊博，口才也很好，无论是对外交际，还是管理内政，他都能处理得有条不紊，楚怀王很赏识他。可是，屈原的才华受到了上官大夫的嫉妒，只要一有机会他就在楚怀王面前造谣生事，楚怀王听得多了，也就信以为真，渐渐地疏远了屈原。德才兼备又清高孤傲的屈原，怀着悲愤的心境，写下了长诗《离骚》，多年来屈原报国的愿望未能实现，最终跳进汨罗江自尽了。

史记高祖本纪阅读理解篇二

史记是一部贯穿古今的通史，叙述了中国古代三千年左右的历史。读书活动很容易让人产生诸多感想，你知道如何写一篇史记读后感？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史记的项羽本纪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看完《史记》就仿佛看了一步宏伟的历史巨片，深深的被其中的人物所吸引了，也在不知不觉中也增长了必要的历史知识，丰富了头脑，不愧是被鲁迅先生称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

《史记》是爸爸送给我的生日礼物，爸爸送我的版本是白话文版。我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里读完了这本书。

“尊师重道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这是我阅读《史记》这本书的收获。

在《史记》里，我读到了大成至圣先师孔子尊师重道的事迹。

公元前521年，孔子的学生宫敬叔要去周朝京都洛阳朝拜天子，孔子明白老子在洛阳居住，为了能向老子请教古代的“礼制”，便和宫敬叔一同前往洛阳。来到洛阳的第二天，孔子便迫不及待地徒步前往守藏史府去拜望老子。老子当时正在著书立说，听闻誉满天下的孔子前来拜访，立即放下手中的刀笔，迎接孔子。孔子进入大厅，恭恭敬敬地向老子行了弟子礼后，才向老子请教古代的“礼制”。因为孔子态度很诚恳，老子就很详细地跟他讲解古代的“礼制”。孔子学到了很多关于古代“礼制”的知识。

闭卷沉思，我想到了我的教师。

小学一年级的時候，因为刚上小学，没有定性，上课忍不住玩小玩意儿，被教师发现了。教师第一次提醒了我，我就停了下来，可是过了一会儿，我忍不住了，又把小玩意儿拿出来玩，教师那双火眼金睛又发现了，就叫我站起来。本以为这样我就能好好听课，谁明白，我再次玩起了小玩意儿。于是教师板着脸说：“站起来也能玩，要好好听课才是。把手上的东西拿上来，没收！”我看着教师严厉的脸，便明白我在课堂上玩小玩意儿是不尊重教师，不尊重同学，不尊重知识，我羞愧地红着脸低着头，乖乖地把手上的小玩意儿交到讲台前。当我转过背，发现全班同学都在看着我，当时我恨不得找一个地缝钻进去，并暗暗发誓以后再也不要这样了。课后，教师把我叫到办公室，语重心长地对我说：“教师批评你，让你在课堂上站起来，是因为你影响到了课堂秩序，教师期望你好好学习，将来以优异的成绩来回报社会。要记住：尊重别人是在庄严自我！”

孔子是的大思想家，大教育家，是当时社会上最博学者之一。为了学到更多的知识，把自我当成学生，千里迢迢地去向老子求学。给我们树立了尊师重道的榜样。

相较于孔子，我在学识上是一张白纸，思想、道德、文化修养各方面都要不断地加强学习，而尊师重道是我人生中永不停止的课程。

读者，其用心专也，韵者，其美极而触魂也！——题记“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翻阅沉甸甸的历史，蓦然看见，那一抹鲜艳，带着成熟稳重，披荆斩棘，正向我走来。那是历经磨难才重生的凤凰；那是千锤百炼的坚强；那是灵魂冲击才有的不朽篇章；那是鲁迅称为“史家之绝唱”的史书，一部永垂不朽的史记。初读《史记》，读出一个顶天立地坚强的男子汉，或许一开始他就不该站出来，顶撞君王，是大罪。他是被深深地激怒了，但他没有停止在愤怒上，而是还在此基础上对他所要加以叙述和研究的到他所生活的那个时代为止的一部中国通史进行了认真的整理和思考，并得出了自我的一些结论，这是司马迁之所以不仅仅成功为一位伟大的文学家，并且成为一位伟大的历史家的原因所在。鲁迅有一句名言：“长歌当哭是必须在痛定之后的。”

司马迁不正是在“痛定之后”，以史记这部大作长歌当哭吗？很难想像，如果司马迁在巨大的悲痛之后不继之以理智的思考，而会成文学家兼历史家。晚清的刘鄂在《老残游记·自叙》中指出：“《离骚》为屈大夫之哭泣，《庄子》为蒙叟之哭泣，《史记》为史公哭泣，《草堂诗集》为杜工部之哭泣，李后主以词哭泣，八大山人以画哭泣，王实甫寄哭泣于《西厢》，雪芹寄哭泣于《红楼梦》。”于是，在报任安书中，我看到一个无奈而又理智的司马迁，一个身心俱残而又顶天立地的司马迁。司马迁一腔抑郁，发之《史记》，将悲痛而屈辱的灵魂投入到上下五千年的历史长河之中。

于是，绝代文章横空而出。我似乎看到了太史令坚强的身躯，化作天边耀眼的彩虹，霎得，红遍了整个天空。再次捧起那泛黄的《史记》，读出一个报国无门贤能者的忧伤。司马迁是忧伤的，他的心痛汉武帝不听谏的小肚鸡肠，所以，他是

懂得屈原的，要不然，他不会将屈子愁闷的心境写得如此淋漓尽致，他又怎样会有抒一肚子的愤懑牢骚之气，满纸俱是怨辞。当屈原“举世浑浊我独清，众人皆醉我独醒”的时候，我仿佛看到一个忧伤的灵魂与另一个无助的灵魂悄无声息的碰撞，不禁发问，那仅仅是一部述史的史书吗？无法控制不安的思绪，带着灵魂的触动与颤抖，再次品味他的《史记》，这一次，我读出了一个中华民族的魂魄，千百年来不变的精神。无论是太史令，还是屈平，还是项王与信陵，我都看到他们人性的善良，一诺千金的男儿形象。

是司马迁完美的追求，还是他本来已经完美的文字，千年的民族之魂，在他笔下，闪闪发亮，是《史记》，让我看到一种人性的韵味，人性的光辉，那么完美，那么灿烂！我不禁怦然震动《史记》之韵味，非桂花树凋零的悲哀，也非纳兰性词的凄凉，它的韵味，是甜香赛芝兰之悠长，踏雪寻梅的不变的情怀。读《史记》之韵，读出司马迁的韵味，那是任何一个时代都光芒绽放的灵魂，带着一丝不羁，带着万般男儿忍辱负重的尊严，书写了一个属于他自我的春秋，反复咀嚼，齿留余香。

对《史记》的感动，不仅仅在于它灵动的文字与丰富的情节故事，更重要的是他所蕴含的人格魅力与精神的升华。正是因为这种力量对《史记》的认识，也进入了一个精神的境界。司马迁作《史记》，是用灵魂与命运作斗争，用自我的精神作出一部千古流传的史记。读《史记》之韵，是上古文化与艺术的完美结合！读《史记》之韵，是人格与灵魂的震动！读《史记》之韵，是美丽与感动的撞击。品读史记，其韵无穷细细聆听《史记》叮咚的琴韵，内心却经历了跌宕起伏的感动。

史记高祖本纪阅读理解篇三

在酷热的暑假里，我读了老师推荐的书目，其中，令我记忆最深刻的是《少年读史记》这套书。

《少年读史记》是以司马迁的《史记》加以改编，以人物为中心，介绍了三皇五帝到汉武帝时期2000多年的历史过程。

我被书中精彩的故事，鲜活的人物而深深吸引，爱不释手。品读于书间，仿佛穿越时空。我看到战国时期，平民田单出奇制胜，助齐愍王复国；英勇睿智的蔺相如巧夺和氏璧；张良隐忍得到天下奇书，他足智多谋辅佐刘邦决胜千里；魏公子信陵君有情有义盗兵符帮助赵国，大文豪司马相如在写《子虚赋》、《上林赋》……“有心人，天不负，卧薪藏胆，三千越甲终吞吴”；韩信忍受胯下之辱……从书中我读到了古人的才华与智慧；看到了古人的隐忍与坚持，他们激励着一代代后人为理想而奋斗。

大禹十三年三过家门而不入；“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侠肝义胆的荆轲刺秦；卫青霍去病与匈奴决战，扬大汉雄风……他们谱写了一幕幕波澜壮观的爱国史诗，那精神的钟鸣绵延至今，在历史长河中回荡，声声震撼。岳飞、文天祥、林则徐、钱学森、邓稼先、袁隆平……一代代的中华儿女继续谱写着爱国之歌。以前我认为汉武帝是一位文韬武略、欣赏人才的圣贤之君，读了《少年读史记》才明白，汉武帝并非完美之人。汉武帝好大喜功，贪图奢华。求壮观，像秦始皇看齐，修茂林，建林苑，几十万人被迫背井离乡开垦荒地，他把自己的快乐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求文治，盐、铁、酒全成政府收入，对商人高额抽税；求武功，不惜一切代价大打匈奴，劳民伤财；汉武帝求美色、求宝马、求长生……到了晚年，汉武帝才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并颁布了“罪己诏”。这本书让我更加全面、完整地认识了一代天子汉武帝，知道汉武帝有功也有过错。汉武帝在晚年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并敢于认错，这点值得肯定，但亡羊补牢为时已晚，他对百姓、对亲人造成的伤害是无法挽回的。这本书使我懂得对人、对事应多角度的观察了解，这样才能做出全面、客观的评价。历史是国家和民族珍贵的财富，《少年读史记》给予我许多新知识，我经常翻开看一看细细地回味历史的精华，慢慢地品读古人的人生智慧，让历史的光辉照耀我的未来之路。

史记高祖本纪阅读理解篇四

翻阅《史记》，满满的都是对司马迁的敬佩。他用真实的历史材料很成功的塑造出众多性格鲜明的人物。他写活了他笔下的每一个人物，也让我们清楚地了解了历史，认识了每一个时代中的英雄，看到英雄背后的故事。是我印象最为深刻的是项羽。

司马迁为项羽写了《项羽本纪》，而《项羽本纪》让我在恍仿若穿越时空界限，隐隐约约看到了那个在乱世中血染战衣却依然挥戈兵器于千军万马中的我眼中的英雄，那个本该成为英雄却无法成为真正英雄的项羽。项羽一位推翻秦王朝的关键人物，同时也是楚、汉战争中最主要的人物之一。在他短暂的一生中：前期，他顺应历史潮流，以无与伦比的勇气和过人的才气，一步步走向事业巅峰，灭秦称霸；后期，则恃一己之勇，企图以武力征服天下，最后走向灭亡。

在《项羽本纪》中司马迁选取项羽的一些重大事件，如：巨鹿之战、鸿门宴等，运用多种艺术表现手法，生动的展现了项羽的悲壮人生和复杂性格。司马迁将项羽列入本纪，肯定了他的灭秦之功，确认了他在秦、楚之际的实际统治地位。

在巨鹿，面对秦军他率领江东子弟以少胜多，震慑诸侯，不知是司马迁传神的文字功底亦或是那场面之震慑，让我在看书时有前所未有的真实感。巨鹿，是项羽的一个起点，自那时开始，他注定是楚人的骄傲，“楚虽三户，灭秦必楚。”的誓言在项羽的振臂见得到应验。

在《项羽本纪》中我最喜欢的一幕是“鸿门宴”。说的是刘邦和张良到鸿门拜见项羽，项羽在这儿款待了他们。范增几次向项羽使眼色，可项羽并没有理睬。没办法，范增只好让项庄进去舞剑，乘机把刘邦给杀了。张良看后，知道情况有变，马上叫驭手告诉项羽，（ ）刘邦假装上厕所趁机逃走。正是这一次的放行，项羽注定与这江山失之交臂。项羽的桀骜不驯

让其孤注一掷，让其呈匹夫之勇，让其兵败垓下。我不知道那些因其在鸿门宴中释放了刘邦而唾你为妇人之仁的人们，可是知道在狼烟四起的秦王朝中，他一声巨吼扛起了天下苍生凄楚目光的胆量。在这长城内外，他挥臂奋杀，在刀光剑影中划出一道血色风光。在我眼中他就是英雄，坦坦荡荡，败为贼寇胜为王。

四年的楚汉相争在垓下之围预言着传奇的陨灭，但项羽却在这终点又舞出了别样的光华，只是这终点注定成为楚人的遗憾。乌江自刎，项羽抛开属于他的一切——天下、美人、骏马，战神一般的人便永远的躺在乌江岸边，他的血流入乌江，流入这家乡的水中，这水的一旁便是他曾经守护的地方，是他宏图开始的地方。他的鲜血让着江水拥有了灵魂，江水的咆哮，掀起的白涛，冲去了夕阳下的最后的残戈，而他也将在这萦绕千年……而这也使后世的我们就如李清照所说：“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

看了《项羽本纪》不禁为他叹息，不禁责问历史为何选择了刘邦，但我只是站在历史的边缘，无论历史曾是多么汹涌、多么灿烂，我都只是这茫茫千年历史旁的看客，无法涉足去改变命运的轨迹。这乱世的光华似乎就在瞬间消逝，而乌江的流水也滔滔而涌去，舍生取义是他离开那乱世的方法。自负毁了一切，这也是项羽给大家留下的警示。他的死是历史的遗憾，他没有完美的结局，而这毕竟不是故事，无法有美好的结局让人如愿。一切已过，历史不将会再现。项羽也有这乌江水归处，也许这也是一种属于他的荣耀吧！

史记高祖本纪阅读理解篇五

在《史记》五十多万字的长河中，令我记忆最深的便是司马迁那令人悲愤而又令人同情的故事。司马迁是朝廷的史官，他写《史记》秉笔直书，文章公正，史实可靠，不空讲好话，不隐瞒坏事。他敢于批评朝廷，把汉武帝的荒谬行为一一写在史记中，从而惹恼了汉武帝。当时，李陵攻打匈奴，因寡

不敌众，不得不败下阵来，当了战俘。汉武帝为此大发雷霆，众大臣一个都不敢上前为李陵辩解。唯有司马迁上前为李陵讲话，他例出了几个方面：第一，李陵攻打匈奴，援军迟迟不到，才导致战败；第二，李陵投降匈奴，是为了储存实力，将来更好地报效祖国。可汉武帝怎么听得进去，一气之下，想讲司马迁处以死刑。众大臣纷纷向汉武帝为司马迁求情，汉武帝才免了司马迁的死刑，但还是将司马迁改判为宫刑。

我看了《史记》后，对司马迁的遭遇深感同情。他虽然受到了如此大的侮辱，但坚持把《史记》写完。我会学习司马迁那种坚持不懈的精神，做好每一件事情。

《史记》是我国西汉伟大的史学家、文学家司马迁呕心沥血、倾一生心血创作的我国古代第一部通史。它记载了上起三皇五帝，下至汉武帝时期中国三千年的历史，包括政治、军事、文化等多方面。

司马迁遭受了如此奇耻大辱，真想一死了之。但他马上清醒过来：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如果就这样死了，不是轻于鸿毛吗？于是，他发奋图强，忍受着精神和躯体上所承受的痛苦，日夜不停地着作着《史记》。